证券代码：603391　　证券简称：力聚热能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现金管理金额及期限：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6,000万元（含1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6,000万元（含1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满足正常经营对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91　　证券简称：力聚热能　　公告编号：2026-020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现金管理金额及期限：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1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产品：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09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7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0,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3,226,415.09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2,737,806.3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4,035,778.55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1014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年产500套大功率超低氮燃气锅炉产业化项目	60,633.05	50,766.90	16,063.16
年产1,500套超低氮蒸汽锅炉产业化项目	54,679.78	54,679.78	54,679.78
年产1,000套超低氮燃气锅炉产业化项目	28,171.97	28,171.97	12,660.64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63,484.80	153,618.65	83,403.58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16,000万元（含1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6,000万元（含1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满足正常经营对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91　　证券简称：力聚热能　　公告编号：2026-019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聚热能”）编制了《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报告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609号《关于同意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7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4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10,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3,226,415.09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2,737,806.3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4,035,778.55元。

截至2024年7月26日，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1014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7月26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1,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596.42
二、募集资金净额	83,403.58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8,372.96
本年度使用金额	3,314.13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35,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7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87.70
其他-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746.43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7,750.5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施专户管理，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以上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7月26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建溪支行	19120301047778888	5,678.92	使用中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建溪支行	19120301046667777	1,381.69	使用中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8110801011602945394	689.93	使用中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申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7月26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40,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2025年8月20日	2026年8月19日	2025年8月20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7月26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2,000.00	2025/8/29	2026/2/28	2026/2/28	0	1.1000%	11.00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3,000.00	2025/8/29	2026/2/28	2026/2/28	0	1.1000%	16.50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5,000.00	2025/8/29	2026/2/28	2026/2/28	0	1.1000%	27.50
公司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券商理财	3,000.00	2025/9/5	2026/3/5	2026/3/5	0	1.6981%	25.29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2,000.00	2025/9/4	2026/3/4	2026/3/4	0	1.1000%	11.00
公司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3,000.00	2025/9/5	2026/3/5	2026/3/5	0	1.3000%	19.50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4,000.00	2025/9/10	2026/3/10	2026/3/10	0	1.1000%	22.00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1,000.00	2025/9/15	2026/3/15	2026/3/15	0	1.1000%	5.50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4,000.00	2025/9/17	2026/3/17	2026/3/17	0	1.1000%	22.00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5,000.00	2025/9/28	2026/3/28	2026/3/28	0	1.1000%	27.51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2,000.00	2026/2/28	2026/5/28	2026/5/28	0	0.9000%	4.50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3,000.00	2026/2/28	2026/5/28	2026/5/28	0	0.9000%	6.75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5,000.00	2026/2/28	2026/5/28	2026/5/28	0	0.9000%	11.25
公司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券商理财	3,000.00	2026/3/6	2026/6/4	2026/6/4	0	1.6500%	12.21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2,000.00	2026/3/4	2026/6/4	2026/6/4	0	0.9000%	4.50
公司	中信银行	定期存款	银行理财	3,000.00	2025/12/9	2026/6/9	2026/6/9	0	1.2000%	18.00
公司	中信银行	定期存款	银行理财	3,000.00	2026/3/6	2026/6/6	2026/6/6	0	1.0000%	7.52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4,000.00	2026/3/10	2026/6/10	2026/6/10	0	0.9000%	9.00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2,000.00	2026/3/20	2026/6/20	2026/6/20	0	0.9000%	4.50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3,000.00	2026/3/17	2026/6/17	2026/6/17	0	0.9000%	6.75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5,000.00	2026/3/30	2026/6/30	2026/6/30	0	0.9000%	11.25
公司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	4,000.00	2026/3/10	2026/6/10	2026/6/10	0	0.9000%	9.00
公司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5,000.00	2026/6/1	2026/6/23	2026/6/23	0	0.70%-0.90%	2.40
公司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5,000.00	2026/6/26	2026/7/24	2026/7/24		0.70%-0.90%	
公司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6,000.00	2026/6/1	2026/8/3	2026/8/3		0.31%-1.01%	
公司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2,000.00	2026/6/8	2026/8/10	2026/8/10		0.31%-1.01%	
公司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8,000.00	2026/6/12	2026/8/14	2026/8/14		0.31%-1.01%	
公司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2,000.00	2026/6/26	2026/7/24	2026/7/24		0.70%-0.90%	
公司	农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3,000.00	2026/6/26	2026/7/24	2026/7/24		0.70%-0.90%	
公司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6,000.00	2026/6/11	2026/8/10	2026/8/10		1.00%-1.62%	
公司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券商理财	3,000.00	2026/6/9	2026/8/10	2026/8/10		1.42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年7月26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14.1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687.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年产500套大功率超低氮燃气锅炉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6,063.16	16,063.16	16,063.16		6,601.77	-9,461.39	41.10	生产部分已完成，研发部分预计于2027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73.16	否	否
年产1,500套超低氮蒸汽锅炉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54,679.78	54,679.78	54,679.78	216.30	28,614.96	-26,064.82	52.33	2026年6月	877.54	否	否
年产1,000套超低氮燃气锅炉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2,660.64	12,660.64	12,660.64	3,097.83	6,470.36	-6,190.28	51.11	2027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3,403.58	83,403.58	83,403.58	3,314.13	41,687.09	-41,716.49			1,050.7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91　　证券简称：力聚热能　　公告编号：2026-018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力聚热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俊南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7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何俊南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杨将新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委托独立董事徐栋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委托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与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1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根据2026年半年度行动方案落实情况公司编制了《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